

事务所名称：广东和惠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通讯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松湖智谷研发中心 A5 栋 15 楼
事务所电话：18038308808（微信同号） 邮箱：1431449264@qq.com

东莞市展能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审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
现金流量表
报表附注
执业机构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执业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审计报告

粤和惠审字[2023]S11094号

东莞市展能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东莞市展能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服务中心）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2022年度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服务中心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服务中心财务报表已经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服务中心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收支情况和现金流量。

广东和惠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东莞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三日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莞市展能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554,356.53	2,472,800.51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3,487,435.58	3,996,725.27
应收款项	3	8,260,386.86	7,711,571.37	应付工资	63	1,833,589.67	1,739,213.37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65	352,685.44	299,155.36
其它应收款	8			预收账款	66	2,597,447.38	2,563,749.03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债权投资	15			其它应付款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9,814,742.39	10,184,371.88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8,271,158.07	8,598,843.03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专项应付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84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31	41,675.97	41,675.97				
减：累计折旧	32	32,506.16	32,506.16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9,169.81	9,169.81	受托代理负债	91		
在建工程	34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8,271,158.07	8,598,843.03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9,169.81	9,169.8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1,597,440.30	1,593,123.94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44,686.17	1,574.72
受托代理资产	51			净资产合计	110	1,552,754.13	1,594,698.66
资产总计	60	9,823,912.20	10,193,541.6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9,823,912.20	10,193,541.69



业务活动表

2022年度

单位：元

编制单位：东莞市展能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项 目	上年末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应 税	非限定性免 税	限定性应 税	限定性免 税	合 计	非限定性应 税	非限定性免 税	限定性应 税	限定性免 税	合 计
一、收 入										
其中：捐赠收入			86,904.47	86,904.47	86,904.47				81,336.93	81,336.93
会费收入				0.00	0.00					0.00
提供服务收入			23,998,393.32	23,998,393.32	23,998,393.32			23,170,641.35		23,170,641.35
政府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其他收入			930,941.82	930,941.82	930,941.82			1,092,519.05		1,092,519.05
收入合计			24,929,335.14	86,904.47	25,016,239.61			24,263,160.40	81,336.93	24,344,497.33
二、费 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22,239,138.78		22,239,138.78			21,960,953.86		21,960,953.86
其中： 人员费用			19,312,736.95		19,312,736.95			18,368,469.85		18,368,469.85
(二) 管理费用			2,647,063.92		2,647,063.92			2,299,068.50		2,299,068.50
(三) 筹资费用			11,111.28		11,111.28			8,555.63		8,555.63
(四) 捐赠项目支出				227,403.57	227,403.57				29,658.45	29,658.45
(五) 其他费用	1,537.59		25,893.00		27,430.59	4,316.36				4,316.36
费用合计	1,537.59		24,923,206.98	227,403.57	25,152,148.14	4,316.36		24,268,577.99	29,658.45	24,302,552.8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1,537.59		6,128.16	-140,499.10	-135,908.53	-4,316.36		-5,417.59	51,678.48	41,944.53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东莞市展能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81,336.93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24,945,370.11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93,375.0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现金流入小计	13	25,120,082.04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29,658.45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20,490,712.78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3,681,265.83
现金流出小计	23	24,201,637.06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918,444.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918,444.98



东莞市展能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会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东莞市展能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服务中心”）由投资人叶国和出资设立，经东莞市民政局批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52441900694757592H，法人<<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开办资金：2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叶国和；业务范围：承接政府机关、团体、企业等组织委托的各类社会工作服务，从事社会工作服务及公益服务相关的咨询、调研、培训、督导、评估、宣传和交流等项目；开展残疾人康复、就业、展能、特殊教育等各类服务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开展；法律、法规规定应许可或审批的，须取得相关许可文件后方可开展）。地址：东莞市东城银贵路 1 路高层写字楼 10 楼。贵中心以相关法律、法规设立和登记，是利用非国有资产、自愿举办、从事非营利性社会服务活动的社会组织。

一、 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

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2、 记账原则和计价基础

以权责实现制为记账原则，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基础。

3、 会计年度

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4、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固定资产及折旧

固定资产以历史成本计价,按年限平均分计提折旧。

二、 会计报表项目注释

会计科目	期末余额/发生额
1、 现 金	66.27
2、 银行存款	2472734.24
3、 应收账款	7711571.37
其中：大岭山康复就业中心	299635.16
厚街康复就业中心	197677.50
岗位社工-莞城司法行政岗位	118275.00
岗位社工-松山湖居家养老	118275.00
虎门东方社综	787500.00
4、 固定资产	41675.97
其中： 办公设备	17460.00
电子设备	24215.97
5、 累计折旧	32506.16
其中： 办公设备	16587.00
电子设备	15919.16
6、 应付款项	3996725.27
7、 应付工资	1739213.37
8、 应交税金	299155.36
其中： 应交增值税	267840.63

应交城市建设税	7560.24
应交教育附加费	3240.10
应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2159.47
应交个人所得税	18354.92
9、非限定性净资产:	1593123.94
10、限定性净资产	1574.72
11、限定性应税社工服务收入	23170641.35
其中：康复就业服务	9081420.23
社区综合服务	2368303.36
岗位社工服务	11852970.59
12、限定性应税业务活动成本	21960953.86
其中：康复就业服务	7648889.88
社区综合服务	1934290.49
岗位社工服务	10911518.60
13、限定性应税管理费用	2299068.50
其中：人员工资	1811794.26
社保及住房公积金费用	117115.45
办公费	114425.09
租赁费	190344.00
水电费	14746.80
差旅费	82173.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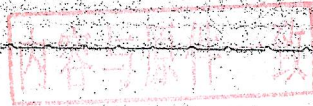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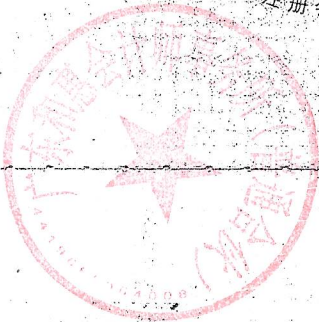
14、限定性应税筹资费用	8555.63
15、限定性捐赠收入	81336.93
16、限定性捐赠支出	29658.45
三、其他事项说明: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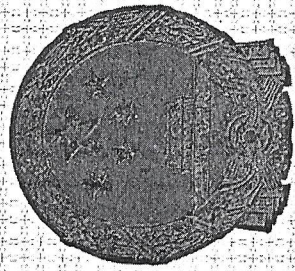
内容与原件一致



姓名 方士勋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66-02-12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东莞市和惠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40322196602120019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姓名 曾凡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4-11-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东莞市和惠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625741120561
Identity card No.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广东和惠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曾凡奇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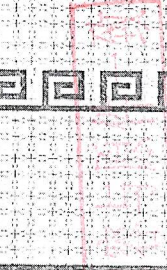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仁居路1号松湖智谷研发中心5栋1503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190044

批准执业文号：粤财会（2008）4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8年12月10日



证书序号：0016114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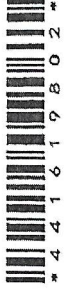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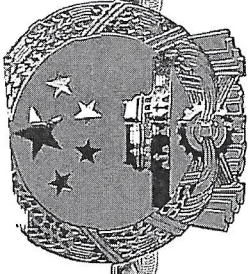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2年(11)月 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4 4 1 6 1 9 8 0 2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UKD6553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广东和惠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08年07月16日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曾凡奇

主要经营场所 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仁居路1号松湖智谷研发中心5栋1503室

经营范围

集群企业住所托管；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代理记账服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内容与原件一致



登记机关

2022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将受到信用惩戒和处罚。
途径：登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东莞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